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： 谢长龙	
	职称： 副主任医师	
	工作单位： 滁州市第一人民医院设备科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： 天长市中医院消化内镜购置项目	
	供应商名称： 国药器械安徽省嘉宁医疗设备有限公司	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从医疗设备技术适配性角度论证，医院现有奥林巴斯内镜主机系统，其硬件接口、信号传输协议、图像处理软件、设备校准程序均为品牌专属技术，存在技术唯一性壁垒。非奥林巴斯品牌的胃肠镜设备，无法与现有主机实现硬件对接、数据传输及系统兼容，强行使用会导致设备无法正常运行、图像失真、设备故障等问题，且无法享受原厂配套的维保、升级服务。经市场调研，目前无其他第三方品牌胃肠镜可突破该技术壁垒、实现完全兼容替代。为保证设备正常运行、后续技术维保及系统升级的连贯性，避免设备资源浪费，本项目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法定情形，同意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。	
专业人员签字	谢长龙	日期： 2026年4月15日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: 何陈涛	
	职称: 高级工程师	
	工作单位: 滁州市第一人民医院招标办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: 天长市中医院消化内镜购置项目	
	供应商名称: 国药器械安徽省嘉宁医疗设备有限公司	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依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, 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, 本次采购胃肠镜设备需与医院原有奥林巴斯内镜系统配套使用, 属于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和服务配套的情形。经前期市场调研, 该设备仅奥林巴斯品牌具备专属适配性, 无其他合格供应商可提供满足需求的替代产品, 且拟采购供应商为奥林巴斯正规授权经销商, 具备合法供货及服务资质。本项目采购内容、供应商资质均符合单一来源采购相关要求, 程序合规、理由充分, 同意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。	
专业人员签字	何陈涛	日期: 2026 年 4 月 15 日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:	梅长红
	职称:	副主任医师
	工作单位:	滁州市第一人民医院消化内科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:	天长市中医院消化内镜购置项目
	供应商名称:	国药器械安徽省嘉宁医疗设备有限公司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本项目拟采购奥林巴斯胃肠镜设备，医院现有消化内镜诊疗主机系统为奥林巴斯品牌，该品牌胃肠镜设备与现有主机在诊疗操作、图像传输、系统适配等方面具备专属匹配性。从临床诊疗角度来看，不同品牌胃肠镜设备的操作手感、内镜参数、诊疗适配性均存在差异，更换其他品牌设备无法与现有内镜系统无缝衔接，会直接影响消化内镜常规诊疗、微创治疗的操作安全性与诊疗精准度，打乱现有成熟的临床诊疗流程。同时，奥林巴斯胃肠镜在消化道疾病筛查、精准诊疗方面具备专属技术优势，无其他同类品牌设备可完全替代。为保障临床诊疗工作的连续性、安全性，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及服务配套需求，本项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相关规定，同意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。	
专业人员签字	梅长红	日期: 2026年6月15日